

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印发《济宁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指导手册 (第2版)》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市场监管局,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:

为深入贯彻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,进一步规范全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安全管理行为。近期市局根据新版《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》(TSG08-2026)组织修订了《济宁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指导手册》,同时在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上进行了更新发布。现将《指导手册(第2版)》和《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》(TSG08-2026)印发给你们,请组织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认真学习、熟练掌握,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工作,不断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水平。

- 附件:1.济宁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指导手册(第2版)
2.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(TSG08-2026)

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4月24日